

附件

广州市检察机关启动开展 系统内巡察欢迎社会监督

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、省委、市委和上级检察机关关于巡察工作的部署要求，进一步强化对基层检察院领导班子及其成员的监督，广州市人民检察院党组决定，拟于今年开始用三年时间对11个基层检察院开展全覆盖巡察。首轮巡察拟于2018年7月对越秀、黄埔区检察院党组及其班子成员开展巡察工作。巡察期间，巡察组受理社会各界群众对上述被巡察检察院在政治建设、班子队伍建设、廉政建设、执法办案等方面的信访投诉举报，欢迎社会监督。受理时间为正常上班时间，自发布之日起至8月10日截止。巡察一组（负责巡察越秀区检察院）投诉电话：020-38280559，手机：13808844856，邮箱：2969613677@qq.com。巡察二组（负责巡察黄埔区检察院）投诉电话：020-38282276，手机：13076873343，邮箱：3425558697@qq.com。